

# 张掖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办公室

## 关于常态化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宣传工作的通知

甘州区，市委各部门、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省属驻张各单位：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张掖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全方位、多触点、深层次开展创城宣传工作，在全市营造“人人知晓、同创共建”的浓厚社会氛围。现就常态化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宣传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宣传内容

以提升市民文明素质为重点，持续加强文明出行、文明旅游、文明礼仪、文明行为、生态文明等创城内容宣传。宣传资料下载网址：中国张掖网张掖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公益广告库（[www.zgzyw.com.cn/zgzyw/system/2022/06/14/030214668.shtml](http://www.zgzyw.com.cn/zgzyw/system/2022/06/14/030214668.shtml)）。

### 二、任务分工

市区各机关单位、经营单位要采取“大屏+小屏”“线上+线下”“视频+标语”等多种形式，根据自身特点选择适宜的载体和方式在相关场所常态化开展创城宣传工作，努力营造文明健康和谐的社会环境，让文明理念更加深入人心。

1. 市、区各部门单位切实履行职责，扎实开展好本单位的宣传工作，在本单位所属电子屏上广泛宣传创城内容。

2. 市、区市场监管局负责通知辖区内临街商户和企业、农贸（集贸、批发）市场进行宣传；

3. 市、区卫健委负责通知辖区内医疗机构、便民药店进行宣传；

4. 市、区教育局负责通知辖区内各类学校进行宣传；

5. 市、区文广旅游局负责通知辖区内文化场所、景区景点、星级宾馆饭店进行宣传；

6. 市、区商务局负责通知辖区内宾馆饭店、商场超市进行宣传；

7.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张掖监管分局负责通知辖区内金融网点进行宣传；

8. 市城管执法局负责安排辖区内垃圾清扫车、清运车、洒水车进行宣传。

9. 公交车站、张掖机场、高铁西站、火车站、加油站在所属电子屏广泛开展文明创建宣传。

### **三、工作要求**

各级各部门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切实发挥在创城宣传工作中的主体作用，运用多种宣传形式引导广大群众了解创城、支持创城、参与创城，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力常态化做好创城宣传工作，不间断、滚动式进行创城内容播放，在全社会营造关心理解、参与支持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的浓厚氛围。同时注意穿插融合，切勿将必播内容替代或停播。市、区创城办将对创城宣传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纳入党政履责督考一体化平台重要考核内容。

联系人：刘姝昕

联系电话：0936—8360688

附件：文明行为宣传标语

张掖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办公室

2024年2月23日

附件

## 文明行为宣传标语

1. 时刻守护文明，共筑洁净家园。
2. 遵守文明行为规范，爱护公共环境设施。
3. 垃圾分类一小步，文明进步一大步。
4. 请自觉将烟蒂、果皮等垃圾分类投放，倡导绿色生活。
5. 洁净如厕，从我做起。
6. 爱护城市画卷，不做涂鸦破坏者。
7. 请勿在建筑物、设施及自然景观上涂写刻画。
8. 清新空气，共享无烟环境。
9. 坚决执行禁烟令，打造健康公共场所。
10. 红绿灯下见素养，斑马线上显文明。
11. 遵守交通信号，拒绝横穿马路、翻越护栏。
12. 牵紧犬绳守规则，清理粪便做表率。
13. 文明养犬从牵绳做起，美好环境从自觉清理宠物粪便开始。
14. 健康文明双标尺，痰不落地人自律。
15. 维护公共卫生，养成良好习惯，不随地吐痰，做文明市民典范。
16. 单车文明行，停放有规矩。

17. 规范使用共享单车，彰显出行新风尚。
18. 请将机动车与非机动车定点停放，确保道路畅通，出行无忧。
19. 头盔护航，安全出行。
20. 骑乘摩托、电动车务必佩戴安全头盔，保障生命安全。